

# 4 | 国内新闻

鹤壁日报

## 马英九请辞国民党主席

今日正式卸职

新华社台北12月2日电 (记者 陈斌华 许雪毅)中国国民党主席马英九2日下午在党内高层会议“中山会报”上请辞党主席职务,3日正式卸职。

马英九在会上表示,面对国民党在“九合一”选举“前所未有的重大挫败”,我身为党主席,愿意负起最大责任。并再次向所有党员及支持者诚挚地鞠躬道歉。

马英九表示,国民党此刻应该冷静、沉着,团结合作,绝对不能怀忧丧志、自乱阵脚。国民党不能失去理念和价值,应该反省、改革,从失败中重新站立起来。

## 我国首个全国性交通管理专业网站上线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记者 邹伟)12月2日“全国交通安全日”到来之时,122交通网([www.122.cn](http://www.122.cn))上线。这是我国首个全国性的交通管理和交通安全宣传专业网站,也是公安交管部门推出的又一便民新举措。

通过该网站,广大网民可获取各类交通安全知识、查询交通违法信息、咨询交通安全相关问题、学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了解交通管理热点事件、参与交通管理话题讨论、与交管部门互动沟通,足不出户即能享受各项便民服务。

122交通网上线初期,将着力打造全国首个交通管理和交通安全知识问答平台、全国机动车和驾驶人交通违法信息查询平台两个重点产品,并借助新闻资讯、平安出行、车辆安全、政策法规、服务热线、交通万象6个频道,广泛传播热点事件、警示作品、出行提示、驾驶窍门等多种信息。

## 商务部、民政部:鼓励外国投资者在华设立营利性养老机构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商务部、民政部日前发布公告,鼓励外国投资者在华设立营利性养老机构从事养老服务。

公告指出,鼓励外国投资者在华独立或与中国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合资、合作举办营利性养老机构。外国投资者设立营利性养老机构,应向拟设立机构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提交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申请材料。

公告同时指出,鼓励外国投资者参与专门面向社会提供经营性服务的公办养老机构的企业化改制,改制过程中应妥善处理职工利益维护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问题。外商投资营利性养老机构可以从事与养老服务有关的境内投资,鼓励外国投资者发展养老机构规模化、连锁化经营,开发优质养老机构品牌。

根据公告,外商投资营利性养老机构与国内资本投资举办的营利性养老机构享有同等的税收等优惠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

## 中消协:防盗门A级锁窃贼数秒就能打开呼吁消费者换锁芯

中消协曾经做过随机抽样调查,发现有超过50%的用户仍在使用A级锁,一些老旧小区用的大多都是这种锁芯。

中消协指出,这种锁具随着开锁技术的发展,安全性下降,虽然有的防盗锁设置了多层回转圈数以提高锁的安全性,但回转圈数再多,A级锁在窃贼手中依旧几十秒钟甚至几秒钟就能被破解成功。呼吁消费者及时更换更安全的B级锁芯。

扫描二维码看鹤壁网  
更多精彩内容

# 2014反腐八大关键词

两轮增加到今年三轮。目前,前两轮已完成20个省区市和6家单位的巡视,比2013年翻了一番;

二是巡视深度加强。反馈报告不仅涉及个案,还强调腐败现象的归纳梳理以及新趋势的预测,举一反三,敲山震虎;三是添加有针对性的“专项”。除了对地方的“常规巡视”,其他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纳入“专项巡视”,如复旦大学、科技部、一汽集团等。目标更加精准,不仅深挖,还会随时杀“回马枪”。

专家点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廉洁研究与教育中心主任任建明表示,巡视在遏制腐败蔓延、形成高压震慑方面作用明显。中央正在修订巡视条例,将常规巡视和专项巡视上升到党内法规的高度固定下来,让巡视制度成为腐败克星。

## 3.围剿“塌方式腐败”

年度回顾:今年中纪委办山西窝案、中石油窝案、发改委价格司窝案等重大腐败案件,既涉及中央、地方政府也包含垄断国企,共同特征都是“倒一下一个牵出一串”,“塌方式腐败”的定性频频出现。

专家点评:天津市委党校副校长赵晓华说,干部任用腐败为祸甚烈。不跑不送、原地不动,又跑又送提拔调动的“逆淘汰”环境,滋生“团伙化”腐败,搞乱政治秩序。必须强化党性教育,严明党的纪律,清除“圈子文化”的负面影响,根除“政治地盘隐患”。

## 4.查处“小官巨腐”

年度回顾:今年以来,一些“芝麻粒儿大”的科级干部和村官成为各类贪腐大案的“主角”,动辄亿元、千万元的涉案金额令人瞠目,这种小官巨腐被网民称为“虎蝇”。1.2亿元现金、37公斤黄金、68套房产,这是科级干部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供水总公司总经理马超群的“腐败清单”。与

## 1.打虎拍蝇

年度回顾:2014年的反腐力度空前。仅前11个月,落马省部级以上干部就近40人。除“老虎”频频落马,“苍蝇”也被大面积清理。今年上半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给予党纪政纪处分8.4万人,同比增长超过30%。1至9月,全国检察机关立案贪污贿赂犯罪案件27235件35633人,其中县处级以下33025人。

专家点评:中国社科院中国廉政研究中心副秘书长高波表示,十八大以来的反腐力度前所未有的。今年以来,从徐才厚、周永康到河北“藏金小官”,不论官位高低,有腐必反,有贪必肃。

## 2.巡视升级

年度回顾:十八大以来,中央陆续开展多轮巡视,完成了对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全覆盖,强度、力度和效果前所未有。

2014年的巡视上演了“升级版”:一是巡视量更大,从去年的

马超群类似的不少小官巨腐纷纷浮出水面。

专家点评: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表示,“老虎”如何贪腐,百姓也许所知不多;但“苍蝇”有多坏,群众则有切肤之痛。打击基层腐败应从规范权力运行着手,找到基层权力暗箱操作、缺乏监管的症结,加强权力运行的公开和透明。

## 5.清理“裸官”

年度回顾:家人移居海外,干部在国内任职。被称为“贪官预备队”的“裸官”现象被诟病多年。2014年,“裸官”成为被重点整治和清理的对象。今年以来,全国多地开展了对“裸官”清理的行动。广东在清理工作中发现“裸官”2190名,866名拒绝接回家人的“裸官”被调岗;北京梳理局处级“裸官”,46人调整工作岗位。不仅如此,更多地方还探索通过立法重典治理“裸官”。

专家点评:中山大学廉政与治理研究中心教授肖滨说,今年以来,巡视、督查、整改对久治不愈的“裸官”,干部兼职须症下了猛药,力度大,效果明显,既避免更严重腐败的发生,保护了国家财富,也用实际行动坚定了社会和百姓信心。

## 6.海外追逃

年度回顾:2014年中国境外反腐追逃的打击力度史无前例。截至目前,“猎狐2014”海外追逃行动已从58个国家和地区缉捕在逃经济犯罪嫌疑人396名,其中涉案金额千万元以上的百余人,缉捕数是去年的2倍多。

专家点评:汪玉凯等专家表示,今年以来的海外追逃行动成果显著,对贪腐官员形成了严厉威慑,表明海外已不再是“避罪天堂”。通过建立反腐合作网络和信息共享,跨国追捕的效率大幅提升,跨境追逃更加便利。

## 7.权力清单

年度回顾:在各地的腐败案中,“能人腐败”不断出现,“一家两制”亲缘腐败层出不穷,“圈子文化”大行其道,追根溯源都是权力缺乏边界。在多个巡视组的反馈和地方纪检监察的报告中,权力寻租屡被提及。

取消和下放审批事项,公布“权力清单”,既是政府依法行政的体现,也从制度上预防腐败、正本清源。今年以来,国务院向社会公开各部门目前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清单,涵盖了60个部门1235项行政审批事项;河北、广东、北京等地都试行权力事项公开。

专家点评:中央党校教授辛鸣表示,反腐斗争有长期性、反复性和艰巨性。大量针对性的反腐举措,都是为长效机制建设赢得时间。“权力清单”的提出,将推动那些界线模糊、封闭运行的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接受群众监督,倒逼政府简政放权和依法行政,将让反腐高压下的“不敢腐”变为制度约束下的“不能腐”。

## 8.依法反腐

年度回顾:反腐深入推进仅靠高压行动远远不够,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的依法治国重要决策,给反腐制度化、法治化指明道路。一年来,从薄熙来、刘志军、刘铁男乃至多个地方官员和国企高管的腐败案,都进行了公开审理。各地在审理腐败案时,普遍强调程序正义和事实证据,充分表明了中央“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反对腐败”的决心。

专家点评: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马怀德表示,中央一手继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一手加快制度建设。加强反腐立法建设,加快权力公开、党务公开等相关方面立法进程,使权力依法行使、依法运行,形成“不能腐”的制度笼子。他说,“最好的制度要以法律的形式呈现”。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 财政部

# 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企免征企业所得税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记者 高立 韩洁)财政部2日消息称,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在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可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上述所称“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是指从事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文化艺术的事业单位。转制包括整体转制和剥离转制。其中,整体转制包括:(图书、音像、电子)出版社、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新华书店、艺术院团、电影制片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电视剧制作中心、重点新闻网站等整体转制为企业;剥离转制包括:新闻媒体中的广告、印刷、发行、传输网络等部分,以及影视剧等节目制作与销售机构,从事业体制中剥离出来转制为企业。

同时,党报、党刊将其发行、



## 挂钩

2000年4月,交通部颁布《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这标志着全国治超工作全面启动。随后各地相继召开会议落实,出台管理办法,开展专项行动,对“治超”不可谓不重视。

然而,时至今日,“治超”的“文山会海”不仅没有压住超载超限,一些文件甚至成为保护管理部门“创收”的工具。有关人士分析指出,一些地方发文、罚款成“治超”惯用“手腕”,衍生出“罚款月票”、“包季套餐”等荒谬现象。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公民隐瞒真实情况变更民族成份拟将追刑责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记者 徐硙)国务院法制办2日就国家民委、公安部共同研究制定的《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规定,公民隐瞒真实情况变更民族成份的,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根据征求意见稿,公民隐瞒真实情况,伪造、篡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申请变更民族成份的,民族事务部门应当撤销审批意见,公安部门应当撤销变更登记,同时通报相关部门收回该公民依据虚假民族成份享受的相关权益;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予以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同时,征求意见稿规定,公民的民族成份,只能依据其父亲或者母亲的民族成份确认、登记。本办法所称的父母,包括亲生父母、养父母和继父母。公民民族成份经确认登记后,一般不得变更。

根据征求意见稿,公民年满十八周岁,其本人可以在年满十八周岁后的两年内自愿选择其父或其母的民族成份一次。

征求意见稿还明确,中国公民同外国人结婚生育或依法收养的子女,取得中国国籍的,其民族成份应当依据中国公民的民族成份确定。外国人加入中国国籍的,其民族成份应当登记为“入籍(中国国籍名)”。

征求意见稿规定,各级民族事务部门应建立民族成份变更定期备案制度。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每半年将全市民族成份变更审核情况向省级民族事务部门备案一次。省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每年将全省民族成份变更统计数据向国务院民族事务部门备案一次。

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登录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www.chinalaw.gov.cn](http://www.chinalaw.gov.cn)),或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对公开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意见征求截止日期为2015年1月1日。



12月2日,河北砚台收藏者张晶廷正展示一个巨型砚台。该“大好河山砚”长约6米,重约18吨,整体椭圆形,表面雕刻着56条大小不同、姿态各异的中国龙。砚台中心为一幅中国版图,两侧各为朝阳和新月,象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56个民族团结奋进。张晶廷表示,由一整块天然巨石打造的18吨“超级砚台”实属罕见,准备申请吉尼斯世界纪录。

翟羽佳 摄

# 超过50万元上限不予赔付?

## ——专家解读《存款保险条例(征求意见稿)》

目前,酝酿已久的《存款保险条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这一被市场称为是“革命性”的变化将对金融业、百姓“钱途”产生深远的影响,在社会上引发激烈的讨论,有关专家对讨论中的热点问题进行了澄清。

## 银行破产 贷款可以不还?

对此,有关法律专家指出,由于贷款也是债权债务关系,理论上不存在银行破产储户不用还贷的情况,银行贷款该怎么收就怎么收。

## 对金融市场会产生什么影响?

“毫无疑问是重大利好。”广发证券银行业分析师沐华说,在金融全球化日益加深的今天,金

融风险较以往有着更大的传染性。存款保险制度与中央银行最后贷款人职能、审慎监管一起被称为金融安全网的三大支柱。这一制度的建立和合理运用,能够有效避免危机的蔓延。

在“显性保险”之后,有关专家认为中国金融市场将出现深刻的变化:一是对“坏银行”实现定点清除防范风险扩散。郭田勇认为,存款保险制度的建立,有助于在妥善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对“坏银行”作出定点清除,防范风险的扩散。二是让银行业的市场竞争更为充分建立优胜劣汰格局。接受记者采访的不少专家认为,隐性存款保险制度变身显性,银行是否“国有”作为储户存款配置的指标意义将进一步淡化,在中小银行获得难得的发展机会的同时,银行业的竞争更为激烈,行业将

出现进一步分化的格局。三是为金融机构退出奠定基础,为“银行破产”清障铺路,有利于中国金融业尽快走出“刚性兑付”困局。

郭田勇说,实行存款保险制度后,银行会增加一定的成本。这来源于保费的缴纳。但保费的费率目前可能会比较低,假设是万分之二或更低,相对银行一般是3%的利率而言较低,成本的增加是有限的。

在存款保险制度实施的背景下,不少专家建议投资者还是应该对资产进行合理分散配置。郭田勇说:“走破产清算程序将是一个漫长复杂的过程,能不能最终获得赔付也是未知数。因此,还是应该将资产在不同银行、不同产品间进行配置,包括在储蓄与股市、债市间进行合理配置。”

(综合新华社、《中华工商时报》)

认定一个组织是否为邪教,应该由哪个部门作出权威性结论?这是近年来困扰理论界和法律事务部门的一个难题。

司法实践中,刑事被告人及辩护律师常以某一组织不是邪教为由加以抗辩,因为没有哪一个权威部门公开认定过某一组织为邪教组织。法院在涉及邪教类案件的判决中,也一直回避这个话题。在官方正式宣传口径中,常把某些没有公开定性的邪教称之为“非法组织”。

2014年10月11日,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招远涉邪教杀人案,从侧面回答了这一问题。(2014)烟刑一初字第48号判决书第二部分显示,法院认为,通过被告人吕迎春、张帆、张立冬等人宣扬的所谓教义、使用的书籍和组织活动方式,应当认定其所信奉的“全能神”组织系冒用基督教名义,曲解《圣经》内容,编造歪理邪说,神化首要分子,发展控制成员,危害社会的非法组织,符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关于“邪教组织”的特征,应当依法认定为邪教组织。

今后,法院可能以个案判决的方式,认定一些组织为邪教组织。对邪教组织的司法认定将成为行政执法机关、防范处置邪教部门惩治邪教的重要依据。由法院认定邪教具有权威性,也有利于国际司法合作。(据凯风网)